

证券代码：430123

证券简称：ST 速原

主办券商：东方投行

## 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的公 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》股转系统自律函[2021]108号

收到日期：2021年7月26日

生效日期：2021年7月22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1、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 ST 速原或公司），住所：北京市昌平区北京市钢圈厂院内。

2、时庆，男，1958年5月出生，时任 ST 速原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、实际控制人，住址：北京市昌平区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，未按期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。

#### 二、主要内容

**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**

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1.4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。

公司时任董事长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时庆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业务规则》第 1.4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。

**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**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2 条、6.3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拟决定：

给予公司公开谴责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时庆公开谴责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**三、对公司的影响**

**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**

本次纪律处分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**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**

本次纪律处分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。

**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**

**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**

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认真吸取教训，切实加强对《业务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依法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将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》股转系统自律函[2021]108号。

北京速原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8日